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年产 1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

编制日期：2020 年 4 月

打印编号: 1586910036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h95bq4		
建设项目名称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年产10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9_050砼结构构件制造、商品混凝土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30609MA0DFATY08		
法定代表人（签章）	赵小磊		
主要负责人（签字）	赵小磊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赵小磊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2MA07TMYJ3Y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顾新法	2013035130350000003512130902	BH011619	顾新法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顾新法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BH011619	顾新法

E>966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2MA0770773Y

名称 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保定市竞秀区韩村乡鲁岗辛庄村门牌
法定代表人 程嘉红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7月18日
营业期限
经营范围 环境工程技术开发; 环境影响评价咨询服务; 大气污染治理; 污水处理; 工程技术服务; 基础地质勘查;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空气、水、噪声污染监测服务; 环保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3月30日, 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工商部门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并向社会公示, 有公示信息自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通过河北省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登记机关

2017



www.hebsczt.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当前位置: 首页 > 黑名单

黑名单

单位名单

人员名单

单位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请选择

 -

请选择

 -

请选择

查询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列入名单时间	信用记录
盐城市海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320913MA1MM70LXC	江苏省- 盐城市- 亭湖区	2020-01-23	详情
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91320505764162595B	江苏省- 苏州市- 工业园区	2020-01-23	详情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信息查询



欢迎您! 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首页 | 修改密码 | 退出

单位信息查看

编制人员基本情况查询

单位信息查看

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 2019-11-01 操作事项: 未有待办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19-11-01~2020-10-31

信用记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2MA07TMYJ3Y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程燕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类型:	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	130602197710220363
住所:	河北省 - 保定市 - 竞秀区 - 五四西路180号		

设立情况

出资人或者举办单位等的名称(姓名)	属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
程燕红	自然人	130602197710220363
安朴英	自然人	130603196703070987
耿亚杰	自然人	130635198206115232

本单位设立材料

基本情况变更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信息提交

变更记录

编制人员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 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3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3

其中, 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1

编制人员情况 (单位: 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2MA07TMYJ3Y）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年产10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顾新法（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3035130350000003512130902，信用编号BH01161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顾新法（信用编号BH011619）（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0年4月13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3035130350000003512130902
File No.

姓名: 顾新法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 年 10 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 年 5 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 年 8 月 23 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3364
No.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

编号: 202004-22910

经核实 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已在我单位进行社会保险登记, 该单位参保人员缴费情况如下:

姓名	养老保险编号	性别	身份证号	参保险种	参保缴费时间	欠费额
顾新法	1306010420431	男	130603196810240953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99301-200112	无
顾新法	1306010420431	男	130603196810240953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201903-202003	无
顾新法	1306010420431	男	130603196810240953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200401-201703	无

- 注: 1、参保缴费时间为开始参保缴费至证明开具日上月末止的时间;
2、欠费额为个人自参保之日起至证明开具日上月末止的累计欠费额;
3、参保缴费时间为实际缴费时间;
4、此数据为当前系统提取数, 不做为劳动仲裁、司法诉讼证明用。

经办人签章: 

联系电话:



(单位公章)

2020年04月16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适用全日制单位)

河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制



签约须知

1、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应保证向对方提供的与履行劳动合同有关的各项信息真实、有效。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者提出或者同意续订、订立劳动合同的，除劳动者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一）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的；（二）用人单位初次实行劳动合同制度或者国有企业改制重新订立劳动合同时，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十年的；（三）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且劳动者没有《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续订劳动合同的。

3、除提供专项培训费用约定服务期和竞业限制的人员两种情形外,用人单位不得与劳动者约定由劳动者承担违约金。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住所：保定市竞秀区韩村乡鲁岗辛庄村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乙方（劳动者）姓 名：顾新法

户籍所在地: _____

现居住地址: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劳动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劳动合同期限经双方协商一致，采取下列第____种形式：

（一）固定期限：自2019年3月1日起至2022年2月28日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法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年月日起至时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甲方根据工作岗位的实际需要，安排乙方从事文件编制工作，工作地点为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可以签订岗位协议书，约定岗位具体职责和要求。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完成工作任务，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内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8工时工作制。

（一）标准工时工作制：乙方每日工作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

（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三）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实行综合计算工时或者不定时工作制的，由甲方报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后实行。

第五条 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乙方依法享受法

定节假日以及探亲、婚丧、计划生育、带薪年假等休假权利。

第六条 甲方严格执行劳动定额标准，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确因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超过三小时，每月不超过三十六小时。

四、劳动报酬

第七条 甲方结合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依法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乙方的工资水平，按照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结合乙方的劳动技能、劳动强度、劳动条件、劳动贡献等确定，实行同工同酬。

第八条 甲方按下列第_____种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一)计时工资。乙方的工资标准为¥7500元/月(周)，绩效工资(奖金)根据乙方实际劳动贡献确定。

(二)计件工资。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_，计件单价为_____。

(三)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制度确定。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标准为_____。

第九条 甲方于每月15日前以货币或银行转账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甲方应书面记录支付乙方工资的时间、数额、工作天数、签字等情况，并向乙方提供工资清单。

第十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者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加班工资。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必须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依法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负担的部分由甲方负责代扣代缴。

第十二条 乙方在劳动合同期限内，休息休假、患病或负伤、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生育、死亡等待遇，以及医疗期、孕期、产期、哺乳期的期限及待遇，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执行。

第十三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补充保险和福利待遇：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四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作流程和安全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职业危害防护制度，并对乙方进行必要的培训。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各项制度规范和操作规程。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劳动工具及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定期为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十六条 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预防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发生，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 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有权拒绝。乙方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劳动条件，有权对用人单位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七、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

第十八条 甲乙双方按照本劳动合同的约定，依法、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第十九条 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劳动合同的履行。

第二十条 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劳动合同继续有效，由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第二十一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劳动合同，应当按照《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第四十四条的规定进行。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劳动合同，符合《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情形的，甲方应依法向乙方支付



经济补偿。

第二十四条 甲方违法解除或者终止本劳动合同，乙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劳动合同的，甲方应当继续履行；乙方不要求继续履行本劳动合同或者本劳动合同已经不能继续履行的，甲方应当依法按照经济补偿金标准的二倍向乙方支付赔偿金。

乙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劳动合同中约定的保密义务或者竞业限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五条 解除、终止本劳动合同时，甲方应当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出具解除、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其他事项

第二十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双方可以订立专项协议，约定服务期。

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支付违约金。

第二十七条 乙方负有保密义务的，双方可以订立专项协议，约定竞业限制条款。

乙方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支付违约金。给用人单位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八条 以下协议作为本劳动合同的附件：

- 1、岗位协议书
- 2、培训协议书
- 3、保密协议书
- 4、……

第二十九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_____。

第三十条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劳动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第三十一条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

定执行。

第三十二条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 顾新法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签字日期：2019年3月1日

签字日期：2019年3月1日

鉴证机关：(公章)

鉴证员：(盖章)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2MA07TMYJ3Y）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0 年 4 月 13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顾新法（身份证件号码130603196810210953）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2MA07TMYJ3Y）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顾新法

2020年 4月 9日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年产 1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				
法人代表	赵小磊		联 系 人	赵小磊	
通讯地址	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				
联系电话	13513409000	传真		邮政编码	072556
建设地点	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				
立项审批部门	保定市徐水区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徐水发改[2019]21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733.3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5	
总投资 (万元)	145.84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5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3.43%
评价经费 (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20 年 6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水泥制品是指利用沙子、石子等作为主要原料，用水泥做凝固剂，不经高温煅烧而制造的一种新型墙体材料。水泥制品自重较轻，强度较高，无须烧制，是一种取代粘土砖的极有发展前景的更新换代产品，是国家大力发展应用的材料。在此背景下，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拟投资 145.84 万元，于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建设年产 1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保定市徐水区发展和改革局为本项目出具了备案信息（备案编号：徐水发改[2019]21 号）（见附件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 号）中“十九、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0 砼结构构件制造”，本项目需办理环评手续，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

泥制品厂委托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到委托后，立即组织技术人员赴现场对项目厂址及周边环境进行了现场踏勘，搜集了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和有关文件，编制完成了《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年产 1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概况

1、建设地点及周边关系

项目位于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34'28.84"，北纬 38°55'19.86"。项目东侧、西侧和北侧均为企业，南侧为空地。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 650m 处的南常保村。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敏感点见附图 2。

2、占地面积和占地类型

项目占地面积 1733.3m²，为租赁常乐耐火材料厂用地，该企业已取得土地证（见附件 4），该块地为批准拨用企业用地；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与常乐耐火材料厂已签订土地租赁协议（见附件 5）；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人民政府为本项目出具了证明（见附件 6）：该块地为工业用地。

3、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厂房，总建筑面积 1600m²，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1。

表 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及功能
主体工程	搅拌车间	建筑面积 500m ² ，1 层，主要功能为砂子、水泥等搅拌
	焊接车间	建筑面积 350m ² ，1 层，主要功能为模具焊接
储运工程	原料库	建筑面积 750m ² ，1 层
公用工程	给水	用水由村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供电	项目用电由保定市徐水区电网供给
	供热	项目生产过程不用热，冬季采暖用空调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2 个水泥筒仓及粉煤灰筒仓仓顶呼吸孔及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 1 套布袋除尘器（1#）处理后，由 1 根不低于 15 高排气筒（P1）排放
		下料、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布袋除尘器（2#）处理，由 1 根不低于 15 高排气筒（P2）排放

		石子、砂子等原料在密闭原料库内储存，原料库内设喷淋系统、雾炮
	废水治理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全部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风机进出口软连接
固体废物治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全部外售
	生活垃圾	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其他	一般防渗区
		焊接车间、搅拌车间、原料库及生产厂区地面道路等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4、平面布置

项目占地呈矩形，大门位于厂区南侧，厂区南部为搅拌车间，中部为原料库，北部为焊接车间。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3。

5、产品方案及产能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化粪池、隔离墩、检查井和沟盖板，项目产品方案及产能见表 2。

表 2 项目产品方案及产能一览表

序号	产品方案	产能
1	化粪池	2 万个/a
2	隔离墩	2 万个/a
3	检查井	3 万个/a
4	沟盖板	3 万块/a

6、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用量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用量见表 6。

表 3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	消耗量	来源储存方式
1	水泥	500t/a	外购、筒仓储存
2	砂子	600t/a	外购、原料库储存
3	石子	1000t/a	外购、原料库储存
4	粉煤灰	300t/a	外购、筒仓储存
5	焊丝	3t/a	外购、原料库储存
6	螺纹钢	100t/a	外购、原料库储存
7	铁板	300t/a	外购、原料库储存
8	脱模剂	2t/a	外购
9	新鲜水	2400m ³ /a	村供水管网供给
10	电	4000KWh/a	由保定市徐水区电网供给

脱模剂：本项目生产过程使用的脱模剂为环保型水性脱模剂，是一种介于模具和产品之间的功能性物质，防止橡胶、水泥等其他材料的模制品、层压制品等粘结到模具或其他板面，起到易于脱离作用。其成分主要为聚氨酯、乳化蜡液、甲基硅油乳液、防腐剂等，无毒且不易燃，不含对人体有害物质。

7、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4。

表 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车间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1	搅拌车间	水泥筒仓	150t	2
2		粉煤灰筒仓	150t	1
3		搅拌机组	--	3
4		配料机		2
5		震动平台	--	15
6	焊接车间	二保焊机	--	10
7		等离子切割机	--	1
8		切割机	--	2
9		等离子数控床	--	1
10		冲床	--	1
11		卷板机	--	2
12		卷边机	--	1
13	--	铲车	--	1
14	--	叉车	--	5

8、公用工程

（1）供电

项目年用电 4000kWh，由保定市徐水区电网供给。

（2）供热

项目生产工序不用热，冬季采暖用空调。

（3）给排水

①给水

项目总用水量为 8.0m³/d（2400m³/a），全部为新鲜水，其中包括工艺用水 6m³/d（1800m³/a），工作区抑尘用水 1.2m³/d（360m³/a）；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厂区不设食堂，根据河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第 3 部分：生活用水》（DB13/T1161.3-2016），职工办公生活用水量按 40L/人·d 计，生活用水量为 0.8m³/d（240m³/a），该项目新鲜水

由村供水管网供给，可满足项目生产和生活用水量需要。

②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 80%计，约为 $0.64\text{m}^3/\text{d}$ ($192\text{m}^3/\text{a}$)，排入旱厕，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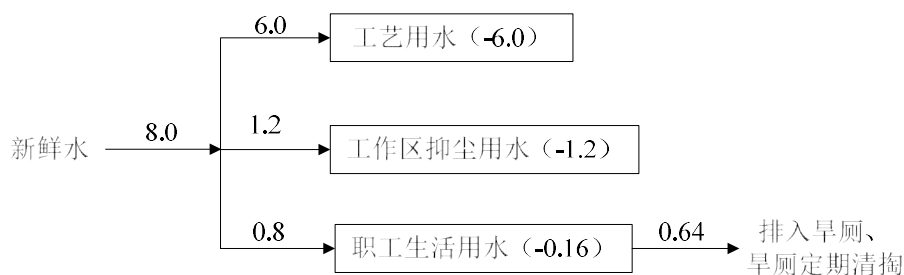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m^3/d)

9、劳动定员及工作时间

项目厂区劳动定员为 20 人，每天工作 8h，全年工作 300d。

10、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水泥制品生产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均未列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同时，项目不属于冀政办发[2015]7 号文中《关于印发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产业目录（2015 年版）》限制和淘汰类。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1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三线一单”包括生态环境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1）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全省生态保护红线类型分为坝上高原防风固沙生态保护红线、燕山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太行山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河北平原河湖滨岸带生态保护红线、海岸海域生态保护红线五大类。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区。

（2）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配料、搅拌、下料、焊接工序和筒仓产生的颗粒物经治理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旱厕定期清掏；固体废物全部合理处置，项目投产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根据项目特点，本项目利用的资源主要为土地资源。项目用水由村供水管网供给，取水量较小，符合当地的水资源条件、水功能区划以及水资源配制的要求。本项目占地1733.3m²，属于工业用地，占用土地面积占徐水区总土地面积（723km²）的0.00025%，占比很小，且土地开发利用符合徐水区土地总体利用规划。因此，本项目符合区域土地资源利用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未列入保定市主体功能区负面清单。

12、“四区一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保定市徐水区常乐村村西，占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所在地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河流湖库管理范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生态保护红线，符合《关于加强重要生态空间开发建设行为管控的意见》（冀环环评函[2019]385号）和《关于加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重点河流湖库管理范围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周边地区建设管理的通知》（保政办函[2019]10号）相关要求。

13、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1）本项目位于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115°34'28.84"，北纬38°55'19.86"。项目东侧、西侧和北侧均为企业，南侧为空地。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分布，项目建设不存在明显环境制约因素，与周边环境相容。

（2）项目占地面积1733.3m²，为租赁常乐耐火材料厂用地，该企业已取得土地证（见附件4），该块地为批准拨用企业用地；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与常乐耐火材料厂已签订土地租赁协议（见附件5）。

（3）本项目确定的卫生防护距离为50m，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650m处的南常保村，符合其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因此，项目选址可行。

14、建设性质及建设阶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目前处于前期准备阶段。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占地原为常乐耐火材料厂用地，厂房已闲置多年且未进行投产运行，经现场踏勘，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徐水区隶属河北省保定市，地处太行山东麓，河北省中部，位于东经 115°19'06"~115°46'56"，北纬 38°52'40"~39°09'50"之间，徐水区东与容城县、安新县交界，南与满城区、清苑区为邻，西与易县接壤，北与定兴县相连。徐水区城区距保定市区 10 公里，是保定“一城三星”的卫星城，东望天津 145 公里，南距省会石家庄 150 公里，全境东西长 40.14 公里，南北宽 31.69 公里，全区总面积 723 平方公里，区人民政府驻地安肃镇。

本项目位于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34'28.84"，北纬 38°55'19.86"。项目东侧、西侧和北侧均为企业，南侧为空地。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 650m 处的南常保村。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敏感点分布图见附图 2。

项目周围无其他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功能保护区、文物保护地等环境敏感区。

2、地质条件

徐水区境东西横跨两个不同的二级构造单元，即西部的丘陵山区及山麓地带属山西断隆的一部分，东部的平原区则属华北断坳的一部分。徐水断凹属于华北断坳上的四级构造单元。

境内的断裂属新华夏构造体系。在大王店以西的丘陵地区，发育有数条呈北北东或北东走向的正断层。在正村至高林村一线发育有隐伏的石家庄至正定深大断裂，是一个高角度的正断层。境内出露的地层较为简单，由老至新主要为中、上元古界震旦系和新生界地层。

3、地形地貌

徐水区地处海河流域，属太行山东麓的山前冲洪积平原，总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平均海拔高度 20m，平均坡度千分之三、西部为太行山余脉的低山丘陵地区，面

积达 91.2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12.61%，地形标高一般在 50-150m 之间，其中海拔 100m 以上的面积为 44.3km²，主要山峰有象山、釜山等，中部和东部为冲洪积扇组成的山路平原，总面积为 631.8km²，占徐水区总面积的 87.39%，地势由西向东微倾，坡降为 1% 左右，地形标高在 10-50m 之间，局部洼地标高小于 10m，境内最低点为李迪城村，海拔高度 8m，冲洪积扇间分布有大小不等的碟形洼地，总面积 143.6km²，占平原面积的 22.73%。

4、气候条件

徐水区属暖温带大陆季风气候区，大陆气候特点显著，四季分明，光热资源充足。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547.3mm，多年蒸发量为 1748.5mm，为降水量的 3.3 倍，降水量年际变化大，年内分配不均，春季干旱少雨，夏季为盛雨期，多年年平均气温为 11.9℃，多年统计极端最高气温为 42.1℃，极端最低气温为-26.7℃，气温平均差为 31.6℃。无霜期 187 天，年日照时数 2746.1 小时，大于 10℃的活动积温为 4278.09℃，多年平均风速为 2.4m/s，春季风速最大为 3m/s，秋季最小为 2.1m/s。

5、地表水系

徐水区境内河流属于大清河南支水系，主要有漕河、瀑河、萍河，支流有曲水河、屯庄河、黑水沟、鸡爪河等。本项目附近无河流。

6、水文地质

根据地质、地貌构造特征和地下水贮存条件，徐水区可分为山丘区和山前倾斜平原区两个水文地质单元。

本区地下水主要接受大气降水及地下水侧向径流补给。地下水排泄以人为开采及地下径流为主。

7、土壤类型

徐水区共有褐土、潮土两个土类，六个亚类，10 个土属，42 个土种。京广铁路以西部分布着石灰性褐土、褐土性土；铁路以东以脱沼泽潮褐土和潮褐土为主。其中褐土面积占全县土壤总面积的 74.9%。

8、生态环境

徐水区境内主要的野生植物包括杂草、菌类和苔藓，野生动物主要哺乳类如鼠、

野兔、蝙蝠等，爬行类主要为蛇、蜥蜴、壁虎等，鸟类主要为麻雀、喜鹊、乌鸦、啄木鸟、杜鹃、猫头鹰等。两栖类主要为青蛙、蟾蜍、水蛇等。其他为昆虫、甲壳类等。人工植被主要由农作物玉米、小麦、大豆、山药组成。

区内没有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分布。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总体概况

保定市徐水区位于河北省中部，地处太行山东麓，京、津、石金三角地带。全区面积 723 平方公里，人口 56 万，辖 7 乡 7 镇，304 个行政村。工业发展已形成酒类饮品、玻璃钢制品、生物工程、建筑建材、毛纺针织、造纸印刷、仪器仪表、机械电子、铸造冶炼、服装鞋类等十大支柱产业，其中制酒、造纸印刷、食品加工、机械制造、鞋帽制衣等的优势传统行业。建有高科技示范园和新兴工业区，是亚洲最大的索具生产基地，全区已有 7 家索具企业，其中巨力已成为世界第二、亚洲第一的索具生产企业。

徐水交通区位优势明显，处于北京、天津、石家庄三大城市的中心交汇点，距三大城市均在 1 小时车程，可做为进军三大城市的前沿、融入环渤海经济圈的主阵地。境内有京广铁路、107 国道、京-珠高速公路、津-保高速公路、张-石高速公路、京-珠-港-澳高速公路等干道，京-石铁路客运专线，京石城际铁路津保城际铁路等铁路，荣-乌高速公路部分路段 3 通车，使徐水成为华北地区的重要交通枢纽。

2、社会经济发展

2015 年徐水区完成地方生产总值 160 亿元，同比增长 6%；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33.2 亿元，同比增长 21.8%；全部财政收入、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分别完成 15.69 亿元、8.8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0.6%、9.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预计完成 60.5 亿元，同比增长 10.8%；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完成 133.2 亿元，同比增长 21.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预计分别完成 22565 元、10860 元，同比分别增长 8.9%、9.1%。

全区新增规模以上企业 6 家，产值过亿元企业、纳税千万元以上企业分别达 35 家、17 家，被省委、省政府授予“民营经济发展先进县”称号。第三产业规范发展，集中开展报废车市场专项整治工作，规范工程车和二手车市场发展。金融业发展较快，成立

了河北银行徐水支行，全县银行业金融机构达 11 家，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 199.5 亿元、67.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5.2%、4%。批发零售贸易业持续增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超过 71 亿元，同比增长 13%以上。

社会环境更加和谐，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入推进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规范制酒业生产经营秩序，取缔非法加油站，全力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大力实施“春季严打”、“夏季闪电”、“秋收 100”、打击非法传销等专项行动，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

本项目所在地附近无国家规定的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革命历史古迹、集中式地下水水源地等特殊保护单位。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河北省保定市环境监测中心提供的《保定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8 年），保定市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见表 5。

表 5 保定市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1	60	35.0	达标
	第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 质量浓度	92	150	61.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	40	117.5	不达标
	第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 质量浓度	113	80	141.3	不达标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00	10000	32.5	达标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质量浓度	2400	10000	24.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浓 度年均值	113	160	70.6	达标
	日最大 8h 第 90 百分位 数日平均质量浓度度	210	160	131.3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4	70	162.8	不达标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质量浓度	309	150	206.0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67	35	191.4	不达标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质量浓度	221	75	294.7	不达标

根据表 5 判定，保定市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

2、地下水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水质较好，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依据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和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及环境功能要求，确定本次评价的主要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表 6 和表 7。

表 6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南常保村	115°34'19.97"	38°54'47.63"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S	650
常乐村	115°35'17.27"	38°55'33.40"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E	800
南庄村	115°35'9.83"	38°55'53.42"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NE	1200
太保营村	115°33'8.58"	38°55'19.77"	居住区	居民	二类区	W	1700

表 7 地下水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功能	保护级别
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	厂区及附近地下水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 3、声环境：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环境质量评价标准见表8。		
	表8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类别	评价因子	标准值
	环境 空气	PM ₁₀	24小时平均≤150μg/m ³
		PM _{2.5}	24小时平均≤75μg/m ³
		TSP	24小时平均≤300μg/m ³
		SO ₂	24小时平均≤150μg/m ³
			1小时平均≤500μg/m ³
		NO ₂	24小时平均≤80μg/m ³
			1小时平均≤200μg/m ³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160μg/m ³
			1小时平均≤200μg/m ³
		CO	24小时平均≤4mg/m ³
			1小时平均≤10mg/m ³
	地下水	pH	6.5~8.5
		耗氧量	≤3.0mg/L
		总硬度	≤450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氨氮	≤0.5mg/L
		硝酸盐氮	≤20mg/L
		亚硝酸盐氮	≤1.00mg/L
	声环境	Leq (A)	昼间≤60dB (A) 夜间≤50dB (A)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Ⅲ类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声环境功 能区标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 水泥筒仓及粉煤灰筒仓产生的颗粒物及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1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下料、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2) 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3)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4)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具体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见表9。			
	表9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评价因子	标准值
	废气	水泥、粉煤灰筒仓及配料、搅拌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10mg/m ³
		下料、焊接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120mg/m ³ 15m 高排气筒 ≤3.5kg/h
		原料储存、车辆运输	颗粒物 (无组织)	0.5mg/m ³
		下料、焊接工序		
	噪声	厂界噪声	Leq (A)	昼间≤60dB (A) 夜间≤50dB (A)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结合建设项目的污染源及污染物排放特征，确定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污染因子为COD、氨氮、总氮、总磷、SO₂、NO_x、颗粒物、VOCs，共8种。 本项目完成后以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作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0t/a，氨氮 0t/a，总氮 0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 0.054t/a，VOCs0t/a。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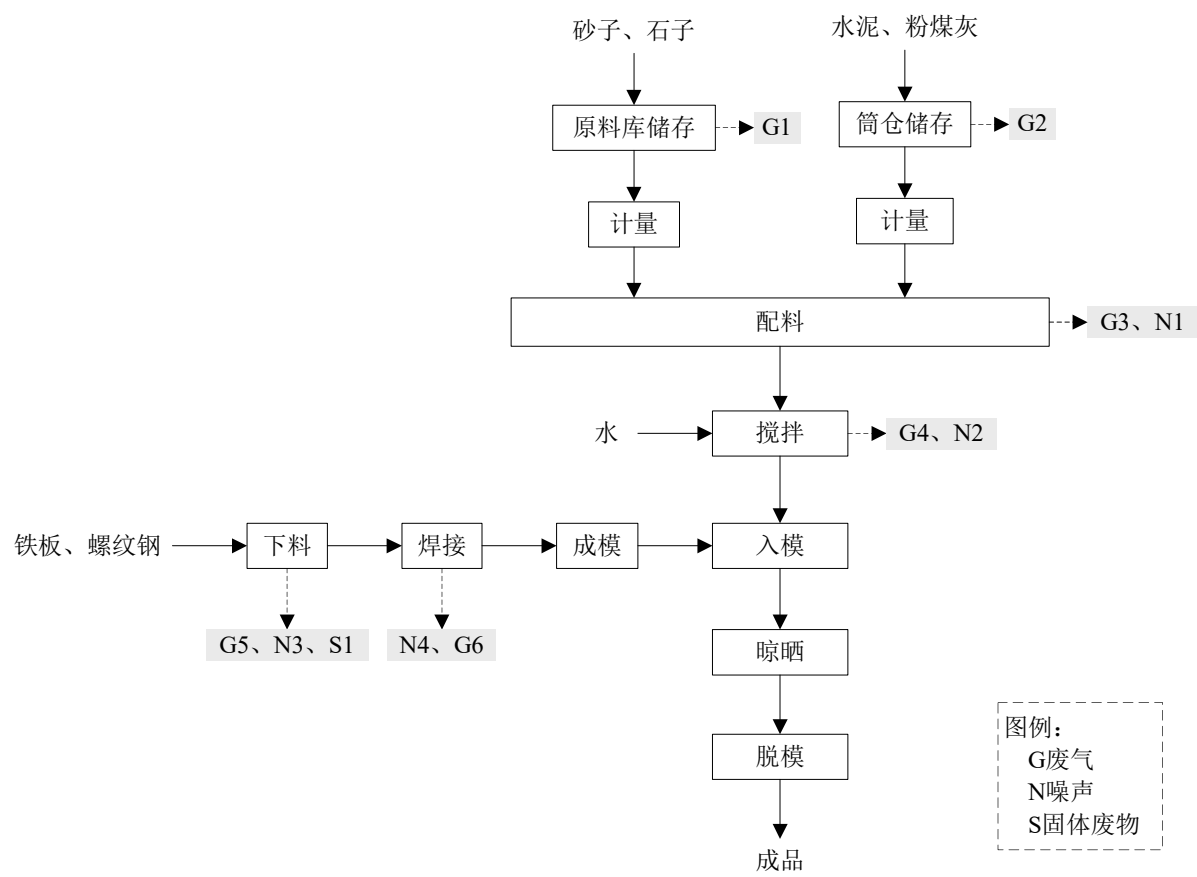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工艺简述：

（1）配料、搅拌工序

原料由车辆运入厂区，运输时车辆采用密闭车斗或罐车，车斗用苫布覆盖，砂子、石子在密闭原料库内卸载，原料在密闭原料库内储存，原料库内设喷淋系统（1 套）、雾炮（1 个）。砂子、石子按一定的配比进行计量，通过提升斗进行输送，输送过程中廊道全密闭，水泥、粉煤灰以压缩空气吹入筒仓，由输送机进行输送，配料后至搅拌机加水搅拌，直至搅拌均匀。

原料库储存、筒仓储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G1、G2），配料工序主要污染物为

(颗粒物 G3)和设备噪声(N1),搅拌工序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G4)和设备噪声(N2)。

(2) 下料、焊接工序

利用等离子切割机对铁板、螺纹钢进行下料,再通过卷板机和卷边机加工成不同规格的模具,最后利用二保焊机进行焊接,焊接完成后即得模具。

等离子切割机是利用高温等离子电弧的热量使工件切口处的金属部分或局部熔化(和蒸发),并借高速等离子的动量排除熔融金属以形成切口的一种机器,因此,在等离子切割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颗粒物。

下料工序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G5、金属边角料 S1)和设备噪声(N3),焊接工序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G6)和设备噪声(N4)。

(3) 入模、晾晒、拆模工序

混合搅拌后的水泥、石子等送至不同模具中,自然晾晒最后进行人工脱模即得成品。

主要污染工序：

项目各工序排污节点见表 10。

表 10 项目排污节点一览表

工序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废气	G1	砂子、石子储存	颗粒物	间歇	密闭原料库内储存，原料库中安装喷淋设施
	G2	水泥、粉煤灰筒仓	颗粒物	间歇	水泥、粉煤灰筒仓产生的颗粒物及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通过 1 套布袋除尘器（1#）处理后，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
	G3	配料工序	颗粒物	间歇	
	G4	搅拌工序	颗粒物	间歇	
	G5	下料工序	颗粒物	间歇	下料、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布袋除尘器（2#）处理，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P2）排放
	G6	焊接工序	颗粒物	间歇	
	--	皮带输送	颗粒物	间歇	廊道密闭
	--	车辆运输	颗粒物	间歇	采用密闭车斗或罐车，车斗用苫布覆盖
废水	--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	间歇	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噪声	N1~N4	配料、搅拌、下料、焊接工序	等效连续 A 声级	间歇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	风机	等效 A 声级	间歇	风机进出口软连接
固体废物	S1	下料工序	金属边角料	间歇	收集后全部外售
	--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间歇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职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间歇	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 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 物	水泥、粉煤灰筒仓仓 顶呼吸孔及配料、搅 拌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1000mg/m³, 3.0t/a	10mg/m³, 0.030t/a
	下料、焊接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262mg/m³, 0.524t/a	13.1mg/m³, 0.024t/a
	原料储存	颗粒物 (无组织)	0.062t/a	<0.5mg/m³, 0.062t/a
	下料、焊接工序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	350mg/L, 0.067t/a	--
		BOD ₅	250mg/L, 0.048t/a	
		SS	300mg/L, 0.058t/a	
		氨氮	25mg/L, 0.005t/a	
		总氮	40mg/L, 0.008t/a	
		总磷	5mg/L, 0.001t/a	
固体 废物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2.970t/a	0t/a
	下料工序	金属边角料	2t/a	
	职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3t/a	
噪 声	项目主要产噪设备为搅拌机组、等离子切割机以及风机等，噪声源强约为75~90dB（A），项目生产工序中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其 他	生产车间、原料库及生产厂区地面道路为一般防渗区，渗透系数≤1×10 ⁻⁷ cm/s。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仅在现有厂房内进行设备安装，各项污染物排放量少，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设备安装，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因此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环境影响分析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污染物源强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有组织颗粒物主要产生于水泥、粉煤灰筒仓、配料工序、搅拌工序和焊接工序；无组织颗粒物主要产生于焊接工序、原料储存、输送、车辆运输过程。

①有组织颗粒物

①水泥、粉煤灰筒仓仓顶呼吸孔颗粒物

本项目建有水泥筒仓 2 个，粉煤灰 1 个。水泥、粉煤灰筒仓仓顶呼吸及配料、搅拌工序会产生颗粒物，经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根据同类规模企业类比，水泥、粉煤灰筒仓颗粒物的产生量约为 2.5t/a，配料、搅拌工序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5t/a，风量为 10000m³/h，水泥、粉煤灰年进料时间按 300h 计，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9%，则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为 10mg/m³，排放速率为 0.1kg/h，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1 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颗粒物排放量为 0.030t/a。

表 11 水泥、粉煤灰筒仓及配料、搅拌工序颗粒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除尘设施	风量 (m ³ /h)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除尘 效率
150t 水泥筒 仓 2 个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	10000	3.0	1000	10	0.1	0.030	99%
150t 粉煤灰筒仓 1 个									
配料、搅拌 工序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预计排放浓度为 10mg/m³；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

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1 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

②下料、焊接工序颗粒物

下料、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布袋除尘器（2#）进行处理，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P2）排放。项目下料工序中等离子切割机切割过程会产生少量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5t/a；焊接工序焊丝使用量为 3t/a，依据《焊接工作的劳动保护》中的规定，焊丝发尘量为 8g/kg。经计算，焊接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24kg/a。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则下料、焊接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524t/a。

下料、焊接工序年运行时间为 600h，风机风量为 3000m³/h，颗粒物产生浓度为 262mg/m³；布袋除尘器的除尘效率为 95%，则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为 13.1mg/m³，排放速率为 0.04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24t/a。

表 12 下料、焊接工序颗粒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除尘设施	风量 (m ³ /h)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除尘效率 (%)
下料、焊接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3000	0.524	262	13.1	0.04	0.024	95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预计排放浓度为 13.1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②无组织颗粒物

本项目下料、焊接工序有少量颗粒物呈无组织排放，产生量约为 0.052t/a。原料在密闭原料库内储存，原料库中安装喷淋设施，该工序中产生的颗粒物较少，约为 0.01t/a。因此，本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共计为 0.062t/a。经预测，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 <0.5mg/m³，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综上所述，本项目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总量为 0.054t/a，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总量为 0.062t/a。

2、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1）等级评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等级划分原则的规定，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判定见表 13。

表 13 环境空气影响评价分级判据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表 14 污染物估算模式浓度预测结果

污染物			占标率/%	评价等级
有组织	P1 排气筒	颗粒物	0.89	三级
有组织	P2 排气筒	颗粒物	1.10	二级
无组织	焊接车间	颗粒物	0.71	三级
无组织	原料库	颗粒物	0.92	三级

由表 13、表 14 可知，本项目最高评价等级为二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的规定，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定为二级。

（2）估算模式计算结果与分析

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根据污染物排放量采用估算模式对其进行计算，以厂区西南角为坐标原点（0，0）。估算数值计算各污染参数见表 15，表 16 和表 17，估算模式的计算结果见表 18。

表 15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C		42.1
最低环境温度/°C		-26.7
土地利用类型		农作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地形数据分辨率/m	90
是否考虑岸线烟熏	考虑岸线烟熏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16 点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 ³ /s)	烟气温度/°C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颗粒物
1	P1	20	0	17	15	0.5	2.78	25	300	正常工况	0.1
2	P2	50	5	16	15	0.5	0.83	25	600	正常工况	0.04

表 17 矩形面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m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颗粒物
1	原料库	0	18	16	37.5	20	6	2400	正常工况	0.004
2	焊接车间	0	50	17	20	17.5	6	600	正常工况	0.087

表 18 估算模式预测结果一览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D (m)	有组织废气 (PM ₁₀)			
	排气筒 (P1)		排气筒 (P2)	
	下风向预测浓度C ₁₁ (mg/m ³)	浓度占标率P ₁₁ (%)	下风向预测浓度C ₁₂ (mg/m ³)	浓度占标率P ₁₂ (%)
10	6.16E-23	0	0	0.60
100	1.49E-03	0.66	3.33E-03	0.75
200	2.40E-03	0.85	4.81E-03	1.05
300	1.76E-03	0.78	3.53E-03	0.80
400	1.57E-03	0.70	3.15E-03	0.70
500	1.33E-03	0.6	2.67E-03	0.60
600	1.21E-03	0.54	2.42E-03	0.55
700	1.20E-03	0.38	2.40E-03	0.55
800	1.15E-03	0.26	2.30E-03	0.50
900	1.09E-03	0.24	2.18E-03	0.50
1000	1.02E-03	0.23	2.04E-03	0.45
1100	9.53E-04	0.21	1.91E-03	0.40
1200	9.20E-04	0.2	1.84E-03	0.40
1300	9.18E-04	0.2	1.84E-03	0.40
1400	9.09E-04	0.2	1.82E-03	0.40
1500	8.93E-04	0.2	1.79E-03	0.40
1600	8.73E-04	0.19	1.75E-03	0.40
1700	8.51E-04	0.19	1.71E-03	0.40
1800	8.28E-04	0.18	1.66E-03	0.35
1900	8.03E-04	0.18	1.61E-03	0.35
2000	7.78E-04	0.17	1.56E-03	0.35

2100	7.54E-04	0.17	1.51E-03	0.35
2200	7.30E-04	0.16	1.46E-03	0.30
2300	7.06E-04	0.16	1.42E-03	0.30
2400	6.83E-04	0.15	1.37E-03	0.30
2500	6.61E-04	0.15	1.33E-03	0.30

续表 18 估算模式预测结果一览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D (m)	原料库废气 PM ₁₀ (无组织)		焊接车间废气 PM ₁₀ (无组织)	
	下风向预测浓度C _{i1} (mg/m ³)	浓度占标率P _{i1} (%)	下风向预测浓度C _{i2} (mg/m ³)	浓度占标率P _{i2} (%)
10	1.76E-04	0.51	3.51E-03	0.78
100	1.55E-04	0.67	2.95E-03	0.66
200	1.04E-04	0.46	2.08E-03	0.46
300	8.37E-05	0.37	1.67E-03	0.38
400	7.30E-05	0.32	1.46E-03	0.3
500	6.65E-05	0.29	1.33E-03	0.29
600	6.04E-05	0.27	1.21E-03	0.27
700	5.71E-05	0.25	1.14E-03	0.26
800	5.42E-05	0.24	1.08E-03	0.24
900	5.17E-05	0.23	1.03E-03	0.24
1000	4.93E-05	0.22	9.86E-04	0.23
1100	4.71E-05	0.21	9.41E-04	0.22
1200	4.50E-05	0.2	9.00E-04	0.21
1300	4.30E-05	0.19	8.61E-04	0.21
1400	4.12E-05	0.18	8.24E-04	0.19
1500	3.95E-05	0.18	7.90E-04	0.19
1600	3.79E-05	0.17	7.57E-04	0.18
1700	3.63E-05	0.16	7.27E-04	0.17
1800	3.49E-05	0.16	6.98E-04	0.17
1900	3.36E-05	0.15	6.71E-04	0.16
2000	3.23E-05	0.14	6.46E-04	0.15
2100	3.12E-05	0.14	6.23E-04	0.14
2200	3.01E-05	0.13	6.01E-04	0.13
2300	2.90E-05	0.13	5.80E-04	0.13
2400	2.80E-05	0.12	5.60E-04	0.12
2500	2.71E-05	0.12	5.42E-04	0.12

表 19 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及出现距离预测结果

污染物		最大地面质量浓度 (mg/m ³)	浓度占标率 (%)	距离 (m)
颗粒物	有组织	P1	0.00253	0.89
		P2	0.00501	1.10
	无组织	原料库	0.0032	0.71
		焊接车间	0.00415	0.92

经预测，本项目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分别为 0.00253mg/m³ 和 0.00501mg/m³，占标率分别为 0.89%和 1.10%，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出现距离为分别为 167m 和 166m；无组织排放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分别为 0.0032mg/m³ 和 0.00415mg/m³，占标率分别为 0.71%和 0.92%，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出现距离为分别为 48m 和 14m；距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南侧 650m 处的南常保村，且项目颗粒物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及占标率均较小，所以不会对项目周边环境空气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3) 防护距离

①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推荐模式计算拟建项目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表 20。

表 20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污染物	位置	有效高度 (m)	面积 (m ²)	排放源强 (kg/h)	空气质量标准 (mg/m ³)	计算距离 (m)
颗粒物	原料库	6	750	0.004	0.15×3	无超标点
	焊接车间	6	350	0.087	0.15×3	无超标点

由上表可知，无组织排放计算结果为厂界无超标点。

②卫生防护距离

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项目应设定卫生防护距离。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中推荐的卫生防护距离估算方法，计算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车间)与周围环境之间的卫生防护距离。

$$\frac{Q}{C_m}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式中：Q—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C_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污染物一次浓度限值， mg/m^3 ；

L —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 m ；

r —污染物无组织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m ；

A 、 B 、 C 、 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根据当地平均风速及企业污染源结构来确定。按照最不利情况选定参数，具体数值及计算结果见表 21。

表 21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取值及计算结果

参 数			Q_c	C_m	S	A	B	C	D	计算结果	备注
单 位			kg/h	mg/m^3	m^2					m	
取值	颗粒物	原料库	0.004	0.45	750	700	0.021	1.85	0.84	11.751	年平均 风速 2.3m/s
		焊接车间	0.087	0.45	350	700	0.021	1.85	0.84	11.308	

经计算，项目原料库和焊接车间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颗粒物的卫生防护距离分别为 11.751m 和 11.308m，根据卫生防护距离取值规定，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的生产单元与周围敏感点应有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 650m 处的南常保村，满足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4、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情况见表 22、表 23。

表 22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 染 物	核算排放浓度/ ($\mu\text{g}/\text{m}^3$)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P1	颗粒物	10000	0.1	0.030
2	P2	颗粒物	13100	0.04	0.024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0.054

表 2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 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 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μg/m³)	
1	--	原料库	颗粒物	--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 (DB13/2167-2020) 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500	0.010
2	--	焊接车间	颗粒物	--			0.052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62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情况见表 24。

表 24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 5~50km ☐				边长=5km ☒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		200~2000t/a ☐				<200t/a ☒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PM ₁₀)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标准 ☒		附录 D ☐		其他标准 ☐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		二类区 ☒				一类区和二类区 ☐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				现状补充监测 ☐		
	现状评价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 现有污染源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		区域污染源 ☐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	AUSTAL2 000 ☐	EDMS/AE DT ☐	CALPUF F ☐	网格模型 ☐	其他 ☒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 5~50km ☐		边长=5km ☒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PM ₁₀)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				C _{叠加} 不达标 ☐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				k>-20% ☐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数（）	无监测 ☒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距（\）厂界最远（\）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0）t/a	NO _x : （0）t/a	颗粒物: （0.054）t/a VOCs: （0）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4m³/d（192m³/a）。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及其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350mg/L、BOD₅250mg/L、SS300mg/L、氨氮 25mg/L、总氮 40mg/L、总磷 5mg/L，产生量分别为 COD0.067t/a、BOD₅0.048t/a、SS0.058t/a、氨氮 0.005t/a、总氮 0.008t/a、总磷 0.001t/a。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旱厕，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因此，项目废水排放不会对周围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附录 A，本项目属于“J 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 60 砼结构构件制造-报告表”，为IV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搅拌机组和等离子切割机等设备运行时所产生的噪声，其源强约为 75~90dB（A）。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维护；噪声设备全部位于车间内，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后，噪声设备降噪量可达 25-30dB（A）。

（1）预测模式及参数

①预测模式

本次噪声预测计算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的无指向性几何发散衰减模式对厂界现状监测点的影响值进行预测，预测模式如下：

$$L(r) = L(r_0) - 20 \lg(r/r_0) - \Delta L$$

多点源对评价点的影响采用声源叠加模式（对削减源取负值）：

$$L_c = 10 \lg \sum_{i=1}^n 10^{0.1L_i}$$

（2）预测结果与分析

各预测点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25。

表 25 各监测点噪声预测 单位：dB（A）

预测点	时间	贡献值	标准值	预测结果
东厂界	昼	52.6	60	达标
南厂界	昼	47.8	60	达标
西厂界	昼	51.7	60	达标
北厂界	昼	46.1	60	达标

由表 25 可见，项目运营期间，各监测点噪声贡献值在 46.1~52.6dB（A）之间，各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声功能区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距离本项目较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南侧 650m 处的南常保村，经距离衰减后，不会对项目周围声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四）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措施

表 26 固废产生量及处置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性状	数量（t/a）	废物类型	处置方式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固态	2.970	一般固废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下料工序	金属边角料	固态	2	一般固废	收集后全部外售
职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固态	0.3	一般固废	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布袋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下料工序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和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均为一般固体废物，除尘灰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全部外售，职工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外排，因此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五）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附录 A，本项目为水泥制品制造业，属于其他行业，为 IV 类项目，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六）厂区无组织扬尘控制措施

依据《煤场、料场、渣场扬尘污染控制技术规范》（DB13/T2352-2016）、《河北省扬尘综合整治专项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本项目针对厂区无组织扬尘应采取的措施见表 27。

表 27 无组织扬尘控制措施要求

分类	无组织扬尘控制措施
厂区建设	(1) 厂区内设封闭围墙，厂区道路及生产作业区的地面面层采用混凝土或沥青混凝土； (2) 厂区未硬化的空地应进行绿化，厂区门前道路、环境按门前三包要求进行管理； (3) 保持道路完好和清洁，车辆行驶无明显可见扬尘； (4) 厂区门口设喷淋设备。
材料储放	(1) 粉状物料采用入仓方式封闭存储及运输，粒状物料采用入棚、入仓方式存储； (2) 骨料配料仓进行空气净化处理，配置强制除尘设备； (3) 骨料装卸作业采用静音装载机； (4) 粉料筒仓应有料位控制系统。料位控制系统显控装置的位置应便于上料人员吹灰控制； (5) 粉料筒仓吹灰管应采用硬式密闭接口，不得泄露；
运输	(1) 运输车应按额定载重量、规定速度运行，严禁超载、超速； (2) 粉料应采用全封闭的车辆运输，有防渗漏措施； (3) 粉状物料运输车辆采用密闭车斗或罐车，块状物料运输车辆装载高度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cm，车斗用苫布覆盖； (4) 骨料运输车采取适当方式卸料，卸料清理干净方可驶离装卸料区域； (5) 运输车外观保持清洁，车身应有明显的企业标志；

二、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布袋除尘器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水泥、粉煤灰筒仓及配料、搅拌工序产生颗粒物经 1 套布袋除尘器（1#）处理后，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下料、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 1 套布袋除尘器（2#）处理后，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P2）排放，。

布袋除尘器的过滤机理是一个综合效应的结果，如重力、惯性力、碰撞、筛滤作用等。布袋除尘器具有很高的净化效率，捕集细微的粉尘效率一般可达 99%，而且运行稳定可靠，操作、维护简单。布袋除尘器工作原理如下：

①重力沉降作用：含尘气体进入布袋除尘器时，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在重力作用下沉降下来，这和沉降室的作用完全相同。

②筛滤作用：当粉尘的颗粒直径较滤料的纤维间的空隙或滤料上粉尘间的间隙大时，粉尘在气流通过时即被阻留下来，此即称为筛滤作用。当滤料上积存粉尘增多时，这种作用就比较显著起来。

③惯性力作用：气流通过滤料时，可绕纤维而过，而较大的粉尘颗粒在惯性力的作用下，仍按原方向运动，遂与滤料相撞而被捕获。

④热运动作用：质轻体小的粉尘（ $1\mu\text{m}$ 以下），随气流运动，非常接近于气流流线，能绕过纤维。但它们在受到作热运动（即布朗运动）的气体分子的碰撞之后，便改变原来的运动方向，这就增加了粉尘与纤维的接触机会，使粉尘能够被捕获。当滤料纤维直径越细，空隙率越小、其捕获率就越高，所以越有利于除尘。

布袋除尘器技术性能参数见表 28。

表 28 布袋除尘器技术性能参数一览表

参数名称	参数指标	
	布袋除尘器（1#）	布袋除尘器（2#）
布袋数量（个）	120	200
过滤面积（ m^2 ）	15	15
过滤风速（ m^3/min ）	1.2	1.5
阻力（Pa）	≤ 1500	≤ 1500
入口浓度（ mg/m^3 ）	≤ 1000	≤ 1000
出口浓度（ mg/m^3 ）	≤ 10	≤ 10
处理风量（ m^3/h ）	10000	3000

本项目水泥、粉煤灰筒仓及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 1#处理，去除效率均按照 99%计算，处理后的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10\text{mg}/\text{m}^3$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1 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下料、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 2#处理，去除效率按照 95%计算，处理后的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13.1\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因此，项目采用的废气治理措施是可行的。

三、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

（1）环境管理机构设置目的

加强环境管理，目的是为了贯彻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对项目产生的“三废”排放情况实行监控，确保建设项目区域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协调发展，协助地方环保职能部门工作，为企业的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提供保证。

（2）环境管理机构组成与定员

①注重环保工作，并设一名副总主管环保，统管公司环保工作。

②厂内设置专门或者兼职环保机构，机构中设置主抓环保工作的科长或副厂长一名，并设专职环保技术管理人员，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行监督及其操作人员的管理。

③倒班人员中班长兼职负责当班环保情况，发现问题立即向车间主任汇报。

④各项治理设备要做到建制齐全，设专门维修人员。

（3）运营期环境保护管理

1）机构设置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要求，为切实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搞好全厂污染源的监控，环境保护管理应采取总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1~2人，负责拟建项目的环保日常工作。

2）环保管理机构的基本职责

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按国家的环保政策、环境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②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该项目运营期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③掌握本企业各污染源治理措施工艺、设备、运行及维护等资料，掌握废物综合利用情况，建立污染控制管理档案；

④检查企业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领导和组织本企业的环境监测工作，制定应急防范措施，一旦发生环境风险应及时组织好污染监测工作，并分析原因，总结经验教训，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

⑤负责对职工进行环保宣传教育，检查、监督各单位环保制度执行情况；

⑥建立健全环境档案管理与保密制度、污染防治设施技术改进及运行资料、污染源调查技术档案、环境监测及评价资料、项目平面图等；

⑦建立环境管理台账，明确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建设运行维护费用。

（4）环境保护措施运行保障

①企业应对环保员工培训，定期对环保设备检查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②企业应设置专门环保资金用于环保设备运行及维护，专人管理，专款专用，保证

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③每年对环保设备进行检修。

2、环境监测计划

(1) 环境监测计划

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48-2017）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848-2017），企业自行监测计划见表29~表31。

表 29 企业有组织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排放口类型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P1 排气筒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每两年一次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1 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
P2 排气筒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每年一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其他颗粒物二级标准

表 30 企业无组织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无组织	颗粒物	每季度一次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31 企业噪声自行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外 1m	Leq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2) 污染源监控措施

①废气：保证排气筒高度达到标准要求，并在环保技术人员指导下设定废气的监测口位置，按标准设置采样口及采样平台。并在排气筒上设环境保护图形牌。

②固废：固废贮存场所均采取防淋、防渗措施，按环保管理部门要求设立标志牌。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水泥、粉煤灰筒仓仓顶呼吸孔及配料、搅拌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水泥、粉煤灰筒仓及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一套布袋除尘器(1#)处理后,由1根不低于15m高排气筒(P1)排放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 (DB13/2167-2020)表1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
	下料、焊接工序		下料、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1套布袋除尘器(2#)处理,由1根不低于15m高排气筒(P2)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
	原料储存	颗粒物 (无组织)	车间密闭;原料库内安装喷淋设施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 (DB13/2167-2020)表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下料、焊接工序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总氮、总磷	厂区设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
固 体 废 物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及修改单
	下料工序	金属边角料	收集后全部外售	
	职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妥善处置
噪 声	项目主要产噪设备为搅拌机组、等离子切割机以及风机等,噪声源强约为75~90dB(A),生产工序中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以及风机进出口软连接等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其 他	生产车间、原料库及生产厂区地面道路为一般防渗区,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7}$ cm/s。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建设单位应做好项目周围绿化工作,在道路两旁及项目内规划绿化用地,不仅美化了办公环境,也改善了周边的生态环境。

结论与建议

结论:

(1)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年产 1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

建设性质：新建。

工程投资：145.84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总投资的 3.43%。

定员与工作制度：本项目厂区劳动定员为 20 人；工作制度为每天工作 8h，全年工作 300d。

建设内容：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600m²，其中包括搅拌车间、焊接车间和原料库。

项目衔接①给水：项目总用水量为 8m³/d（2400m³/a），全部为新鲜水，其中包括工艺用水 6.0m³/d（1800m³/a）；工作区抑尘用水 1.2m³/d（360m³/a）；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厂区不设食堂，根据河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第 3 部分：生活用水》（DB13/T1161.3-2016），职工办公生活用水量按 40L/人·d 计，生活用水量为 0.8m³/d（240m³/a），该项目新鲜水由村供水管网供给，可满足项目生产和生活用水量需要；②排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 80%计，约为 0.64m³/d（192m³/a），排入旱厕，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③供电：项目年用电 4000kWh，由徐水区电网供给。

(2) 环境影响可行性分析结论

①废气：本项目水泥、粉煤灰筒仓及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 1 套布袋除尘器（1#）处理后，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1 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下料、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布袋除尘器（2#）处理，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P2）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原料储存、输送、车辆运输产生的颗粒物采取密闭原料库内储存、原料库中安装喷淋设施、输送装置全密闭、车辆运输采用密闭车斗或罐车、车斗用苫布覆盖等措施，厂界颗粒物排放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2 大气污染

物无组织排放限值。采取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污染物排放不会对当地环境空气产生明显不利影响，当地环境空气质量可维持现状水平。

②废水：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区设防渗旱厕，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不会对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

③噪声：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搅拌机组、等离子切割机等设备运行时所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后，可保证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④固体废物：本项目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和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均为一般固体废物，除尘灰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职工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因此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3）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结论

项目采用的各项污染治理工艺成熟、可靠，防治措施可行，可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可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区域环境质量水平可维持现状。

（4）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完成后以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作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 0t/a，氨氮 0t/a，总氮 0t/a，SO₂ 0t/a，NO_x 0t/a，颗粒物 0.054t/a，VOCs 0t/a。

（5）污染物排放清单

污染物排放清单见表 32。

表 32 污染物排放清单

类别			消耗量	来源	
原辅材料	水泥		500t/a	外购	
	砂子		600t/a	外购	
	石子		1000t/a	外购	
	粉煤灰		300t/a	外购	
	脱模剂		2t/a	外购	
	焊丝		3t/a	外购	
	螺纹钢		100t/a	外购	
	铁板		300t/a	外购	
类别	名称		建筑面积（m²）	结构	
工程组成	主体工程	搅拌车间	500	轻钢结构	
		焊接车间	350	轻钢结构	
	储运工程	原料库	750	轻钢结构	
	公用工程	给水	用水由村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供电	用电由徐水区电网供给		
		供热	项目生产过程不用热，冬季取暖采用空调		
	环保工程	废气	水泥、粉煤灰筒仓及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 1 套布袋除尘器（1#）处理后，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		
			下料、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布袋除尘器（2#）处理，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P2）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风机进出口软连接				
		固体废物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			
			下料工序	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全部外售			
			职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类别	项目	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排放浓度	总量指标	标准	排放口信息
废气	水泥、粉煤灰筒仓	颗粒物 (有组织)	经 1 套布袋除尘器 (1#) 处理后， 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10mg/m ³ 0.1kg/h	0.030t/a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 表 1 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	
	配料、搅拌工序						
	下料、焊接工序		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布袋除尘器 (2#) 处理后，由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 (P2) 排放	13.1mg/m ³ 0.04kg/h	0.024t/a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原料储存、输送、 车辆运输过程	颗粒物 (无组织)	原料储存在密闭原料库，原料库内安装喷淋设施；原料输送装置全密闭；车辆运输采用密闭车斗或罐车，车斗用苫布覆盖	<0.5mg/m ³	--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 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
	焊接工序		--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	--	--	--
		BOD ₅					
		SS					
		氨氮					
		总氮					
		总磷					

噪声	搅拌机组、等离子切割机等生产设备		等效 A 声级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风机进出口软连接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下料工序	金属边角料	收集后全部外售		
	--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妥善处置
厂区防渗措施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原料库及生产厂区地面道路等渗透系数≤10 ⁻⁷ cm/s			
总量指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本项目完成后以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作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0t/a，氨氮 0t/a，总氮 0t/a，总磷 0t/a，SO ₂ 0t/a，NO _x 0t/a，颗粒物 0.054t/a，VOC _s 0t/a。					

(6) “三同时”验收内容

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内容见表 33。

表 3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治理设施	标准限值	验收标准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水泥、粉煤灰筒仓	10mg/m ³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1 水泥制品生产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
			配料、搅拌工序		
			下料、焊接工序	120mg/m ³ 3.5kg/h 15m 高排气筒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二级标准排放要求
	无组织	原料储存、输送、车辆运输过程	原料储存在密闭原料库，原料库内安装喷淋设施；原料输送装置全密闭；车辆运输采用密闭车斗或罐车，车斗用苫布覆盖	0.5mg/m ³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7-2020)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下料、焊接工序			
废水	生活污水		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	--
噪声	搅拌机组、等离子切割机 等生产设备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风机进出口软连接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固体废物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下料工序	金属边角料	收集后全部外售		
	职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妥善处置
防渗工程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原料库及生产厂区地面道路等渗透系数≤10 ⁻⁷ cm/s		

项目总结论:

评价认为,该项目的建设内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在落实本报告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讲,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建议:

- (1) 对职工进行培训,提高职工素质,严格工艺操作管理,减少人为影响因素。
- (2) 加强环境管理,保证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 定区域、定岗位、定职责、定操作流程,落实专人负责颗粒物污染防治工作。
- (4) 项目生产车间及原料库外 50m 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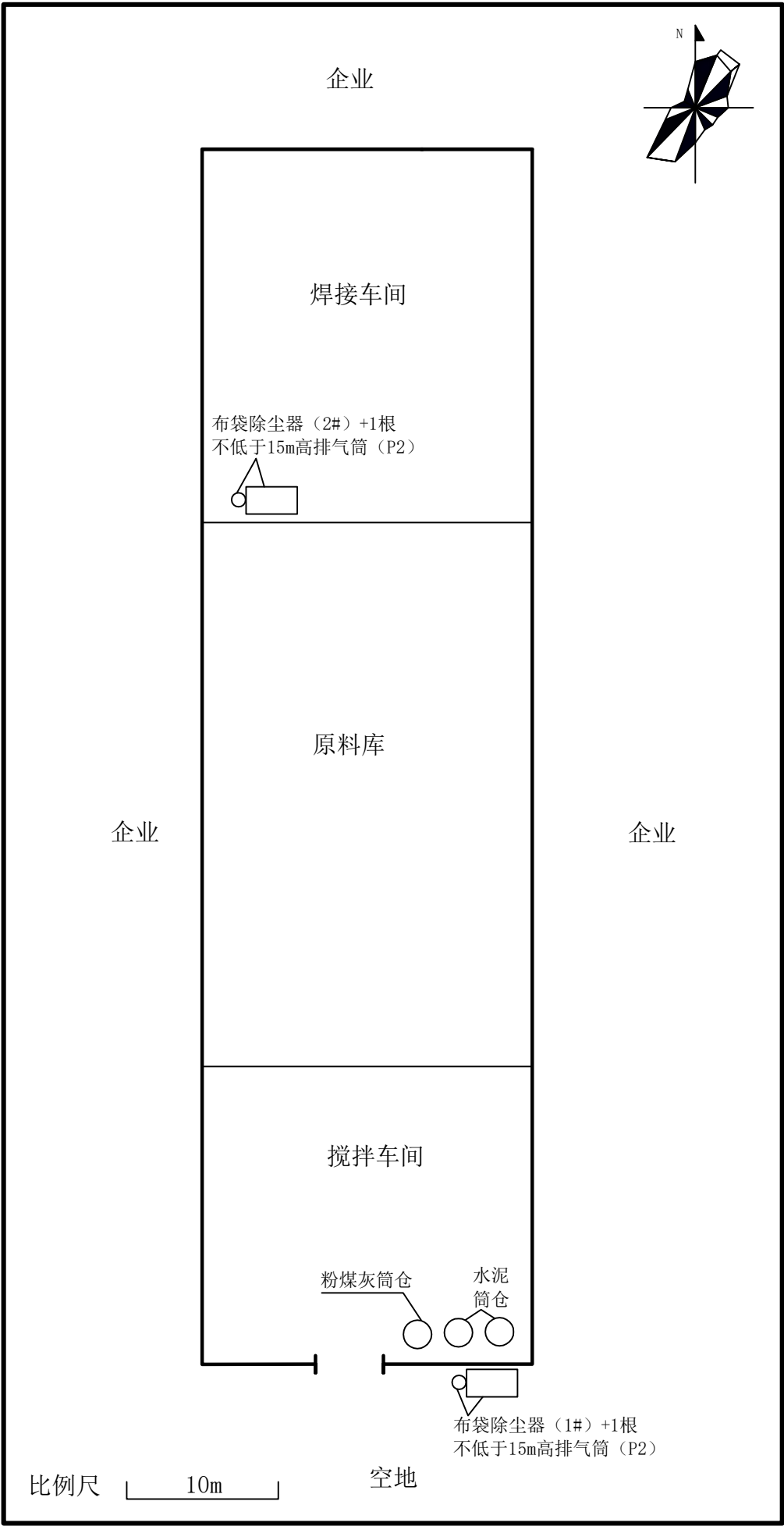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4 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

委 托 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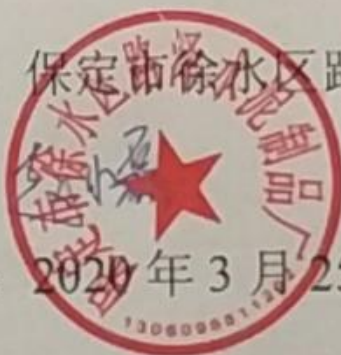
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单位开展《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年产10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尽快开展工作。关于工作要求、责任和费用等问题，在合同中另定。

委托单位：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

委托人：

委托时间：2020年3月25日



承 诺 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

一、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年产 1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建设内容、附件均由我（单位）提供，全部真实有效。

二、 如项目建设地点、性质、工艺、规模及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化，我（单位）依法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如项目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才开工建设，我（单位）依法重新报审原环评文件。

以上承诺我（单位）严格履行，否则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单位）：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

承诺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30609MA0DFATY08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赵小磊

经营范围 水泥制品制造、电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注册日期 2019年04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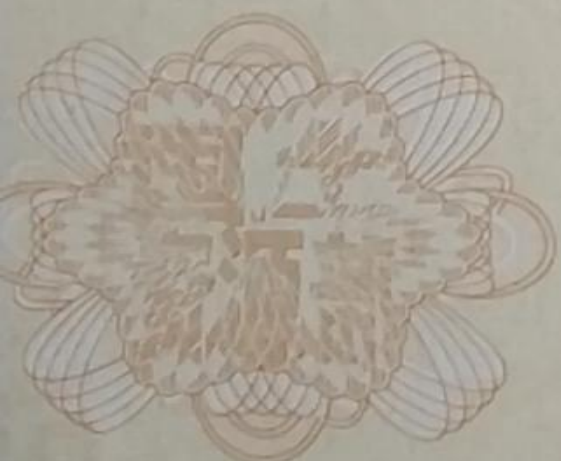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

登记机关

2019 年 4 月 15 日

土地使用权人	常乐耐火材料厂		
土地所有权人	留村乡常乐村		
座落	留村乡常乐村		
地号		图号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批准拨用企业用地	终止日期	2020年7月25日
使用权面积	1733.30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M ²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徐水县 人民政府 (章)

2011 年 12 月 16 日

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孙国新 130622198405192222

甲乙双方平等自愿互利基础上,就乙方承租甲方合法拥有使用厂房,场地事宜依法达成以下协议:

一:出租厂房场地的概括

甲方出租的厂房场地位于留村乡常乐村西厂占地。

二:租赁厂房场地的用途

乙方承租本合同约定的厂房场地用于合法经营。

三:租赁期限

(1):租赁期自 2019.4.8 起至 2022.4.8 止,租赁期为 3 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和场地,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四:租金和支付期限和方式

(1):年租金 11 万 元,乙方一次性向甲方支付二年租金 22 万元,剩余租金与 2020 年 4 月 8 日前支付。

(2):租赁期限内租金不变。

五:其他费用

租赁期间租赁场地所发生的水电费由乙方及时足额支付。

六:厂房场地的转租和归还

(1):租赁期间,如厂房场地转租的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2):租赁期间满后,厂房场地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七:如乙方有建筑租赁期间满后不得拆除归甲方所有。

八:其他约定

租赁期间,因拆迁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赔偿责任,但乙方已预付租金的,甲方应退还乙方已付租金对应不能租赁使用期间的租金。(包括周边四个厂子如果整体卖,甲方可以买),退还乙方相应的租金。

乙方经营期间,如发生任何意外伤亡事故等与甲方无关。

九:租赁期间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处理好周边关系,做好各项服务,协助乙方在企业登记注册和建设施工过程中相关手续的办理,土地如有纠纷由甲方负责,退还租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十:租赁期满,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租金按当时市场行情。

十一: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

孙国新

2019年4月8日

承租方:

赵小磊

2019年4月8日

证 明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法人代表：赵小磊。此地块位于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西，系租用留村镇常乐村常乐耐火材料厂，该宗地占地 1733.3 平米，有土地使用证：徐集用(2011)第 048 号，该地块为工业用地，此证明仅用于办理环评手续。



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人民政府

2019 年 5 月 9 日

备案编号：徐水发改〔2019〕21 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关于年产 1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年产 10 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

项目建设地点：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 2120 平方米。主要租赁车间 2000 平方米，单层钢结构；新建办公室 120 平方米，单层钢结构。引进搅拌机、水泥罐、电焊机、铲车等相关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年产 10 万块水泥制品。

项目总投资：145.84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145.84 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100%。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项目自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保定市徐水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 04 月 29 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项目代码：2019-130609-30-03-000025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年产10万块水泥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水泥制品加工						
	项目代码 ¹		2019-130609-30-03-000025						建设规模：年产10万块水泥制品						
	建设地点		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												
	项目建设周期（月）		1.0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4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十九、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0砼结构构件制造				预计投产时间		2020年6月						
	建设性质		新 建（迁 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5.574678	纬度	38.922183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145.84				环保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比例		3.43%		
建 设 单 位	单位名称		保定市徐水区路泽水泥制品厂		法人代表	赵小磊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河北欣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2130609MA0DFATY08		技术负责人	赵小磊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顾新法		联系电话	18633628686	
	通讯地址		保定市徐水区留村镇常乐村		联系电话	13513409000			通讯地址		保定市天鹅西路338号科技示范楼10楼1006室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⁵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⁵						
	废 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不排放				
		COD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间接排放： ☐ 市政管网 ☐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氨氮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_____				
		总磷				0.000			0.000	0.000					
		总氮				0.000			0.000	0.000					
	废 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氮氧化物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颗粒物		0.000		0.054	0.000		0.054	0.054	/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000	0.000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保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自然保护区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当②= 0 时，⑥=①-④+③